

《妙法蓮華經·序品》之四

天龍八部眾

遠參老法師主講

「爾時釋提桓因，與其眷屬二萬天子俱；復有明月天子、普香天子、寶光天子、四大天王，與其眷屬萬天子俱；自在天子、大自在天子，與其眷屬三萬天子俱；娑婆世界主梵天王、尸棄大梵、光明大梵等，與其眷屬萬二千天子俱。」

這些天人，有王、有臣、有民。欲界天有男有女，色界沒有男女。這一段文所舉的是欲界和色界兩種天，無色界沒有身形，就不必講他。現在講的釋提桓因，是欲界六天之中的第二天，這第二天是從下數上去。第一天是什麼呢？第一天是四天王天，第二天是忉利天，第三天是夜摩天，第四兜率天，第五自在天，第六大自在天，這叫做欲界六天。

欲界不單只有天，從地獄到大自在天，總名叫做欲界。我們人類也在欲界之內，欲界是相對色界而講，色界無欲，欲界眾生是有欲。如果講到欲界眾生有欲，也不一定很普遍，例如地獄又有什麼欲？除了地獄之外，或鬼類，或神，或阿修羅，其中也有些是無欲，不過是講他們有欲的居多。這就不把聖人計算在內，其中的阿羅漢、辟支佛不計算在內，因為他們不是凡流，這就不必計算他們在內，初果、二果、三果這些人都不計算在內。不過欲界裡的眾生，在佛教有地位的人都不少，既然是在佛教有地位，就不算是欲界眾生；但他們又沒有離開欲界，也叫他們做欲界眾生。有這樣的意思，我們就要明瞭，不限定在欲界就是欲界眾生，欲界有超出三界的人。

現在這裡所講的人物，有沒有超出三界？有，我們都不知道，經文也沒有提及誰超出，不必計算在內，不須挑揀出來。我們廣泛來講，就要這樣講，不是每一個眾生都叫做欲界的人。

我們不可以說每一個眾生都是欲界的人，如果這樣講，釋迦佛也是在人間，難道釋迦佛又是欲界的人？八萬菩薩也是在人間，都在欲界，難道八萬菩薩就是欲界眾生嗎？一萬二千阿羅漢已經超出三界，亦是在人間。所以，在人間，在欲界，亦可以不算他們是欲界中人，這樣講就較妥當。

講到那一位名叫「釋提桓因」，那是簡略文，如果全稱，「釋」字應該是

「釋迦」，但不是釋迦佛，而是名叫釋迦。「釋迦」這個名詞是什麼意思？「釋迦」這名詞譯作「能」。這個「能」字，要看在哪一方面來講，你若能寫、能畫，你就叫做釋迦寫、釋迦畫；你若能行、能走，你就叫做釋迦行、釋迦走。「釋迦」就解作「能」。

釋迦佛的「釋迦」是姓氏，姓釋迦，他的種族是釋迦族，也可以說是姓能。而姓能的不是都叫做釋迦。現在講的釋提桓因的「釋」不是姓，而是講能天主。雖然未曾意譯為能天主，不過，「提桓」的意譯即是天，「因」字之後還有兩個字，全稱是「因陀羅」。因陀羅是何義？因陀羅之義是主，釋提桓因即是能天主。

能天主者，他是天王，能為三十三天做主，因此叫做能天主。為何他有如是能，叫做能天主？要尋根究底是非常困難，因為我們絕對未曾知道他的來因，只知道他的名字所詮之義，他確是為三十三天之王，即是能天主。講到三十三者，乃是須彌山頂之處，分做三十三部分的天人所居。釋提桓因這個天王就居在三十三天之中央，即是四邊還有三十二天，這就以他為主。

天人何須要王？他們又不是人類，又不是鬼神，又沒有政治，要王做什麼？話又不能這樣說，不限定有政治才叫做王，道德也要講王。佛稱為法王，難道佛也有政治？叫做法王就是講法、講各種道德上的能力，這些也是王。我們人類的人王，就是講政治，難道其他的王就要講政治？好比番薯王要講政治嗎？芋頭王又要講政治嗎？不會這樣講。天王當然不講政治，他又不是有民間囉嗦麻煩的事，何必要找這些來做什麼？這只是講他的福報大、道德高，就算是王，叫做能天主。

「爾時釋提桓因，與其眷屬二萬天子俱」，這「爾時」兩個字是連貫下面一大段文，連貫每一個天、每一個阿修羅、每一個緊那羅、摩睺羅伽、迦樓那等等，都用得著「爾時」兩個字。「爾時」兩個字又有什麼意思？這是在講八萬菩薩之後，用「爾時」兩個字接著講下去。本來按照下文來講，也可以不需「爾時」兩個字。若不用「爾時」兩個字，用什麼文字來頂替？最好是用下文所講的「復有」，可以連續講下去，復有釋提桓因，復有復有什麼自在天、大自在天等等。下面就有講「復有」。

講「爾時」者，說話接著來講，是可以的。這種情形是講那些人在別方來到這裡。他們從別方來，是同時來還是分前後來？當然會有前後來，哪有同時來？前後來都算作「爾時」，即是大概也算作同時。

講到釋提桓因與眷屬，當然裡面有分外眷屬、內眷屬，也不限定盡所有都來到，有限其數，只有二萬天子。二萬也不過是一個大數，多一些、少一些，相差總會有，難道真的是整數？也不會這樣。

講「天子」者，這個「子」字不當作兒子來講。如果當作兒子來講，難道色界天的梵王也有兒子？不會有這個道理。現在講這個「子」字，天王都叫做「子」。經文講「與」，即是共同。這表示天王就不在二萬之內，眷屬就有二萬那麼多。「俱」者，大家一同到來。這種天人在佛座下，時常都有提及。

究竟他們是常常居於此處，還是有離開過又再來？這當然是有離開又再來。他們因何事要離開又再來？這是凡夫的常情，怎會固定住一個地方不離開？怎會離開後就不會再來？這些就無必要去追究，天人歡喜就隨時會到來，等到他們自己有什麼需要離開，他們就離開，所以來去總會有。

講到佛說法之時，有些什麼天、什麼鬼神到來，這句話在我們人間來講，似乎有一些神話色彩，也似乎是誇大其詞。以人來講，這是人境界，不是佛境界，也不是天人境界。我們現在是講佛經，講佛經當然是佛法會裡各人的境界，就不能用我們人類目前的境界去判斷，以為不應該有這些事。這是各有各的境界。

因為佛與各種眾生，往昔結緣結得深，結緣的眾生就散在六道眾生裡；既然與佛有緣，佛出世又難遭難遇，佛到那個地方說法，我們有緣，當然要參加。那是緣所牽，又是自己有喜歡心在內，不期然而然，就會去參加。這不是佛拉他來，他自己又不是出於勉強，受某一種環境所迫而去，都是隨緣隨份到來。總而言之，就是因為與佛有緣。

若與佛無緣又怎樣？無緣就不須講，無緣他不喜歡來，來了也沒有很大的用處。講到這個「緣」字，即是從前有「因」，留到今日又繼續。這些「因」又會究竟繼續到何時？

此事我們不必過問繼續到何時。當他因緣成熟，佛觀他的機，就對他講得很好，對於向上，應該如何，佛會引導他。

講到各種眾生與佛有緣，故會到來，不是講我們這些人，你怎會引起這麼多古怪，什麼等等非人情所及的話來講。這些不可以講。

講到「復有明月天子、普香天子、寶光天子」，這三個名目是三種天，不是三個天人的名字。這三種天又怎樣講？我們可以這樣講，他們是三十三天中的三個天。「釋提桓因與其眷屬」，乃是三十三天中之一部的天，還有三十二天，可以這樣說：有一個叫做明月天，有一個叫做普香天，有一個叫寶光天。

這樣說可以嗎？似乎可以，但是沒有證據。說你沒有證據，你又拿他來講，當作是一部分的天，又不是天人的名字。既然是一部分的天，他們有三十二個部分，應該全部講出三十二天才對呀！

這又不必太累贅，舉出兩、三部分，就可以知道還有其他，也未必說三十二部分的天，所有都來到，也未必。或者也可以這樣說：「經文只提三部分的天，就只講三個部分之天。」你說可不可以？

這可不可以，只管是這樣講，你說可以，就只管可以；你說不可以，也都了事。你如果一定要考究到底，最好記得，乾乾脆脆將來這樣問佛：「世尊！這《法華經》的序，裡面有三種這樣的天之名目，究竟是三種天，還是三個天人的名字？」或者問：「既然是三十二個部分，何以又只得三個部分的名？此事我的確不明瞭，請佛解釋給我們聽。」

我們有疑問就要問，這是很應該的，問佛也可以，問大菩薩亦可以。你如果現在，問哪一個人呢？無人能回答都是白費，我不能回答你，我只管這樣

講，你又只管這樣聽，這就妥當一些。

經文不會只是單單提出三個人的名字，還有「四大天王」。這四天王就是欲界最低一部分的天，他們分開東南西北四部分，故名四大天王。而東南西北，以什麼為中央？中央者，就不是一個天為中央，是一座山為中央，山之四方就有四種天。四方都有天王，在這個世界來講，持國是東方天王的字；增長是南方天王的字，廣目是西方天王的字，多聞是北方天王的字。大概這四個名字，就是指這四天王。本來此世界就不是這麼簡單只有四大天王，應該還有三千個四大天王。三千乘以四，就是一萬二千，這就有一萬二千天王。

這一萬二千天王究竟有多少來到法會？經文就沒有講，只講四大天王就算了。一萬二千天王就只講最接近的這四個，其他方有也不講了。現在講的四天下，這是欲界。如果說到世界有三千那麼多的四天王，亦應該有三千個釋提桓因。照此類推，還有很多個三千。

不止這兩種說法，還有，為何又不稱這個釋提桓因為大天王？唯有四天王最低、最下級的天，為何又稱他們為四大天王？怎會這樣奇怪稱他們為大？

講到大，是一層一層，其中有一層比較大。你可能會說：「此事有些巧妙，沒有人研究此事，我都不會講此事。」

你問我這個「大」字，其實這個「大」字，是對人王而講。人又不是天，天又不是人，何以是對人講？你要知道，我們人間的人王，叫做小王，不論這人王如何大，在佛經裡都叫做小王。人間有沒有大王？有。誰是大王？轉輪聖王就是大王。

哪裡有這樣的人？現在就沒有，以前或許有，別方世界也有一個王叫做轉輪聖王，並且有金轉輪王、銀轉輪王、銅轉輪王、鐵轉輪王，這四種轉輪王就叫做大王，人王就叫做小王。

這些轉輪王與我們人間的大王、小王有什麼關係？此事大有關係，轉輪聖王是統治一切人王，能統治就叫大王，故稱轉輪聖王為大王，我們人間的人王稱為小王。

現在這四大天王的「大」字，似乎沒有什麼關係；不過，講起來又有密切的關係。你說轉輪聖王是大王，但還有天王更大。哪個天王最大？四天王最大。但他不是人，而是天，關我們什麼事？

話又不能這樣講，他們接近我們人類。他們有那方面接近我們人類呢？所謂天王者，就是為人間轉輪聖王、一切鬼神各方面都是以他為王。轉輪聖王不能統治鬼神，天王就能統治鬼神，也能統治轉輪聖王，所以他們叫做四大天王。這個「大」字是這樣講起來的，否則就沒有什麼可講，只講四天王之名就算了。他們只是最小的天，竟然叫他們做大天王，此事真是莫名其妙。

他們「與其眷屬萬天子俱」。這裡講的「萬天子」究竟是四大天王之中，每一位各帶領萬天子，還是四位合共帶領萬天子？此事經文又沒有講明。如果是講每一位，應該有一個「各」字在這裡，各與其眷屬萬天子俱。經文沒有講，我們現在就摸不著頭腦，不敢說他們是「各」，也不敢說他們是「共」。如是之

文意，處處都有這樣不詳細的地方，我們不能為他分清楚。

「自在天子，大自在天子，與其眷屬三萬天子俱。」

「自在」者，又叫做化樂天，化樂就是自在，自己化其種種娛樂叫做自在。這個「大自在天」，比「自在天」優勝很多。自在天是第五天，大自在天是第六天。那位波旬魔王，就在第六天。

究竟這個大自在天，是天王還是魔王？此事又分不清，你說他是魔王也可以，你說除了魔王之外還有天王也可以，他同樣是個天王。此事平時都很少人講他，其實他即是魔王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魔王福報大，他能統治欲界一切。你說他的福報大不大？

既然福報大，他應該是很正當，何以他又是魔？這個「魔」字又如何解釋？這個「魔」，對於一切有志願超出欲界，還有志願超出色界、無色界的人，他絕對不喜歡。他既然不喜歡，他就會破壞，這是他的本能，是他本有的性質。他又並不是為難一般普通天人，也不是一定為難地面的人，他是專門為難那些出世間的人。所以佛未成道、將成道的時期，在菩提樹下禪坐，順其自然，什麼時候成佛都好，決定會成佛，不過，只差時間遲早而已。這個魔王知道後就認為：「此事不得了，如果被他超出三界，眾生又被他引出三界，眾生出於三界，此事於我大大不利。於我不利，我就要破壞他。」

魔王用什麼方法破壞他呢？方法有很多，雖然魔王的方法多，即使用盡法寶，也無可奈何。他坐在那裡等成佛，名叫做菩薩，魔王怎能奈菩薩何！為何魔王對菩薩無可奈何？菩薩不須理睬魔王，也不須設法對付魔王，通通都不需要，只須坐在那裡不理他。總之，他的魔力會窮盡，菩薩不理睬他，菩薩就會無窮，他有窮，菩薩無窮，他就會放棄。這就名叫做破魔兵眾，又叫做降魔，降伏他。降伏了他，他有沒有歸伏菩薩？這又未做到那一層。以後可否做到？這要看以後的因緣，以後他如果能回心，他就會來尊敬佛菩薩。現在經文所講，魔王已經回心，他當然是尊敬，時常都會來聽法。這是講魔王的。

如果不是講魔王，另外講「大自在天」，他又是一個天王。可以這樣講嗎？可以。若說另外有一個天王，魔王不在其內，究竟魔王的地位又何在？

魔王有魔王的地位，有誰會搶去？沒有人理他。同一個天，即是同一個地方，你有你魔，他有他不魔，此事並不是很難解釋，大家都是享福，自在到不得了。但魔王是一個與出世有道德的人作對，天王就不與有道德的人作對，他就是差這一點而名為魔王。這都是不好的。

現在人們罵人時會常說：「你真是魔王。」其實，這句話都不可輕易這樣講。你罵他是魔王，他做到魔王的事嗎？未見做得到。這個魔王平常如果不是對付有志出世的人，他都不會理睬你，他懶得理你，他不是時常來惱亂你。他會擾亂將成佛之人，不擾亂其他人。

魔王會否擾亂佛教徒？如果他惱亂某位佛教徒，這個佛教徒的境界已相當高。所以罵人是魔王，我相信這句話即是讚人，並不是罵人，而是說他福報大，說他力量大，不叫做罵人。

欲界有六天，現在只舉了四天，還有兩個天未曾列出。這兩個天就是夜摩天與兜率天，經文雖然沒有講及，我相信也一定有這兩種天參加，即是欲界所有天都包括在內。

「娑婆世界主梵天王，尸棄大梵、光

明大梵等，與其眷屬萬二天子俱。」

這裡講到色界。「娑婆世界主梵天王」，這個是色界天王。色界分四禪來講，四禪就只是講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就算了，並沒有說那一層禪天叫什麼名；不過，有講分成十八部分，初禪有三天，二禪有三天，三禪又有三天，三三得九，四禪有九天，二九就是十八，共有十八種梵天。這十八種梵天理應有形有相，總可以一一參加法會。現在又不能講這麼多，這裡所講的，單是講初禪三部分裡面的一部分。

「娑婆世界主梵天王」，「尸棄大梵」是名字，「光明大梵」也是名字。究竟有多少個名字，經文沒有講，只講了兩個，但未必只有兩個那麼少，因這句經文有個「等」字，這個「等」字只是講王，眷屬就不計算了。如果說眷屬，一萬二千天子，就不是講王。

「尸棄」者，是譯作頂髻，他的頭頂隆起，好像一個髻那樣。如果以現在我們人類來講，頭頂隆起就不太好，好像生起肉瘤。我們人類不應該有這樣的相狀，如果有這樣的相狀，真的可算是肉瘤。但每個天王都有頂髻，就不應該只是說這一位天王叫頂髻，應該是每位天王都叫尸棄，即是都應叫頂髻。這名字是這樣解釋，事實就是每位都是頂髻。

「光明大梵」也是一個名字，你如果解釋「光明」兩個字有什麼意思，只可以這樣講，這些天人的身自然有常光，他們不須放光，又不假日月燈光，也不假寶珠等等的光，自然在各方面包括所有宮殿、所有萬物及自身都是光，所以他們的名字亦叫做光。

我們又要知道，天光與人光不同，人光相差很遠，人光、日光、月光又差很遠，就算是現在的電光，無論有多麼光亮，也不及天人之光。「光明」是他們的特色，這是個名字。

他們又叫做「大梵」，在初禪三天裡面，就有一部分叫做大梵天，一部分叫做梵眾天，一部分叫做梵輔天。現在明白告訴你，他們是大梵天，不是梵輔天，不是梵眾天；他們也屬於天王。

經文前面講「娑婆世界主梵天王」，應該叫做大梵天，但前面不講，下面講

「尸棄大梵、光明大梵」，就講得很明白，這個「等」字就表示不知有多少天王來法會。

眷屬又另外講有一萬二千，是每一位有一萬二千眷屬，還是兩位合共有一萬二千眷屬？還有一個「等」字，有多少天王呢？我相信是每一位有一萬二千。如果是合共只有一萬二千，又覺得太少。

現在講到色界，就略講這些，如果廣說，初禪有三天，二禪有三天，三禪亦有三天，四禪有九天，亦應該有來法會，也即是法會大眾多起來。然後就講到龍眾、鬼眾。

「有八龍王：難陀龍王、跋難陀龍王、娑伽羅龍王、

和修吉龍王、德叉迦龍王、阿那婆達多龍王、摩那

斯龍王、優鉢羅龍王等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。」

講到龍王及龍眾，龍王有八位，龍眾就不知有多少，只是籠統來講「各與若干百千」。這「若干」兩個字，是籠統的話，即表示有很多；但用的文字有點古怪，先講明有八龍王，後把八個龍王的名字都列舉出來，這樣陳述，句子就應該講完；但經文又不這樣，又有一個「等」字在句尾，令我們讀經的人不知怎樣去解讀。這個「等」字，即是還有很多龍王，既然有很多，就不止八位，有幾十、幾百都說不定。或這個「等」字是否只講他們八位龍王？

這些文字就不太好，除非講八個在前，只舉出兩、三個名字，懶得講太多，就用「等」字概括。但我們又不知是否這樣。

你想知道這些做什麼？即是前面「尸棄大梵，光明大梵等」，就不須講太多。而你又知道，一定有很多；但是八個龍王名字都全部講了，似乎不需要這個「等」字，而編集經典的人又喜歡用這個「等」字。這些文字很明白，即是講八個龍王。

龍的形狀是怎樣的？我們現在看看緬甸人造的釋迦佛像，佛坐在一條大蛇之上，這條大蛇卷成幾圈，緬甸人說這是龍，佛坐在上面是降龍。其實這龍的樣子是蛇，而頭又有些不同，好像現在我們中國人畫的龍，但又不是十足相似。按照現在這樣講，龍的身即是蛇身，頭就是這樣，就叫做龍。

緬甸那邊是這樣講，但我們中國人畫的龍又不是這樣，並不是蛇身，這些人皆共知。究竟中國人所畫的龍，是否當日真有其人見其龍？龍是否就是這個樣子？此事就很難判斷。你若追究此事，怎樣去找參考？講事實就不須參考書本；如果講事實，也有人真的見過龍，但所見的龍與我們現在的人畫的龍是否相同？若真是有這樣子的龍，難道印度這麼多人，這麼長久的時間，都不知道有一條這樣的動物，仍然是用蛇的樣子畫龍？

此事真相很難弄清。莫非他們印度人不知道，我們中國人反而知道？此事不足為奇，他們那邊的龍即是蛇身，是那樣的龍頭，我們這邊的人所見，就是這樣的龍頭，這樣特別的身，就不是蛇身。於是，龍的樣子就分開兩種說法。無論你以那種來講都好，地方會有不同，時代也會有不同，你不能說這裡是這樣子，那裡也一定是這樣子，不可以這樣。

不論他是蛇身，還是很漂亮身，他都叫做龍。你現在說這動物就在佛座下，龍王也好，龍眾眷屬也好，此事就不太好。身這麼長大，你說如何是好？如果我們現代人看見這樣一大堆惡物，真的會嚇到遠離。

但我說不須怕他，佛在世時他既然是來到，就不會以原形出現。他以什麼形出現呢？這裡經文又沒有講。我們又不妨武斷一句來說，現人形。變成人的樣子，可不可以？既然是現形，就離開他的本形，現什麼都可以。雖然是現不同形，但他原本是龍，就稱他為龍。他知道不應該以這樣的身份去見佛、見各人，要隱去，要變相，他能變相。

這個「龍」字又怎樣解釋？有人這樣解釋：「龍者，能也。」能什麼？能變化故。他這樣解釋，有些相似，但沒有證據。你說他能變化、能大、能小、能這樣、能那樣，也可以講得過去。而你說「龍者，能也」這句話，我又不敢相信。很多都有變化，這樣你也可以叫他做龍嗎？不可以按照這樣來講，那些是勉強來講。我們無須依照「龍者，能也」來講，說他能變化卻是真的。

現在這八個名字，就無須去咀嚼它，他們為何有這個名字，也不是很容易去追究這些名字的來歷，講來做什麼？

他們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」，講得很清楚，這裡有個「各」字。上面那些天人，沒有講「各」字。這裡就分得清清楚楚，「各」者，每一位龍王，他的眷屬有多有少，不是同等的數目，只可說「若干」，或百，或千，「百千眷屬」。

「有四緊那羅王，法緊那羅王、妙法緊那羅王、大法

緊那羅王、持法緊那羅王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。」

這「緊那羅」的名字，應該意譯我們才明白。如果不意譯，只音譯「緊那羅」，大家都不知什麼叫做緊那羅。「緊那羅」意譯是疑神。若說他是神，又不能令大眾都認為他是神；若不認為他是神，又認為他是什麼？有人認為他是人。既然認為他是人，為何又叫他做疑神？

若說他是人，他又有的特徵不是十足似人。他頭上有角，人沒有角。因此他是人，又不是人。若說他是神，神又未必是這個樣子。他究竟是神還是鬼？他實際上是鬼。

「鬼神」兩個字，在佛經裡講也好，在人間隨便講也好，這兩個字可以不

必分開講，鬼即是神，神也即是鬼。如果要分開講，是這樣分，有福之鬼叫做神，正直之鬼叫做神，不正直之鬼就叫做鬼，無福之鬼就叫做鬼。其實，有福無福一定都是鬼。按照這樣來講。緊那羅其實是鬼，你看見他似人，但他有角，因此就叫他做疑神。

此事這樣講，只是某一個人的見解。某一個人見他有角，就以為他是神，又以為他是人，人又非人，神又非神，這樣講即是沒有解決，他究竟是神還是人，未有定論。這是某一個人按照這個意思而給他安立的名稱。

以他自身來講，就不應該這樣講。他自身究竟是什麼？我們現在大膽講一句，他自身就是鬼，就講完了。

為何這四個緊那羅王有這樣的名字，叫做「法」，又叫做「妙法」，又叫做「大法」，又叫做「持法」，都離不開這個「法」字，究竟這個「法」字怎樣講？

這個「法」是他們自身上的事，一方面是「法」，一方面是名字。我們也無須在此處多研究，你去講，未必能講到，何必去講他？

也有人這樣解釋，這個「法」字是音樂法。實在這個「法」字很普通，那方面都講得通。你卻限定指音樂，說這個緊那羅是樂神。

下面還有一個樂神：

「有四乾闥婆王，樂乾闥婆王、樂音乾闥婆王、美

乾闥婆王、美音乾闥婆王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。」

「乾闥婆」是樂神，會奏樂。這些鬼神的名字，就無須去咀嚼。這裡就注明有「樂」字，即是他們的性質屬於樂。為何他們的性質又會屬於樂這麼奇怪？他們愛好樂，他們有他們的樂，不是我們人類之樂，也不是天之樂，他們愛好那種音聲為娛樂故。

他們實際上喜歡聞香。他們為何又喜歡聞香？他們的生活以香來維持生命，如果沒有香，他們就沒命了。好像我們人類的飲食那樣，若沒有飲食，我們就不能維持生命。他們是靠聞香維生。

他們聞什麼香？聞他們受用的香，不一定是聞我們人類的香。我們人類有人類的香，他們是鬼，就有鬼的飲食，他們聞鬼香。他們的名字意譯叫做香陰，「乾闥婆」即是香陰。

什麼叫做香陰？他們以香滋其陰。陰是什麼？陰就是五陰身，滋長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五陰。他們又好樂，「樂」是他們的娛樂具。他們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」。

「有四阿修羅王，婆稚阿修羅王、佉羅騫馱阿修羅王、毗摩

質多羅阿修羅王、羅睺阿修羅王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。」

「阿修羅」又沒有意譯，如果意譯，譯作非天，非天即是說不是天。知道他們不是天也就算了，他們已有名字，何必安立他們的名字叫做非天？因他們有福，他們的享受很好，與那些天王、天人一樣；但他們又不是天，又等於天，這就叫他們做非天。這裡是指一部分有福的阿修羅，還有些福報次等的也叫阿修羅，都叫做非天。

有四種阿修羅，有天阿修羅，有人阿修羅，有畜生阿修羅，有鬼道阿修羅。按照這樣來講，實在是沒有阿修羅，天阿修羅就是天，鬼阿修羅就是鬼，人阿修羅就是人，畜生阿修羅就是畜生，何必安立阿修羅之名？這又不可以，一定要區別他們，他們似人非人，似鬼非鬼，似畜非畜，也即是似天非天，所以一定要分別來講。

我們現在人類中，有沒有看到人阿修羅？看不到，就算看見你都不認識。有人這樣說：「阿修羅性惡，這個世間的惡人就是阿修羅。」譬如就可以這樣說，實指就不可以，直接指惡人是阿修羅就不可以。即是說我們不見不認識阿修羅。

這四個阿修羅各有名字，「婆稚」叫做有毒；「佉羅騫馱」叫做廣肩；「毗摩質（質：粵音讀『至』）多羅」叫做咸水波；「羅睺」叫做障蔽，障蔽什麼？這是星之名，星名叫做羅睺星，能障蔽日月，即是日蝕、月蝕之星；這位阿修羅王，有力量，也有時間去障蔽日月；不過，他障蔽日月，就未必同羅睺星一樣，他有力量障蔽，你要光，他就不給你光，這就是障蔽，他由此而得名，叫做羅睺。四阿修羅王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」。

「有四迦樓羅王，大威德迦樓羅王、大身迦樓羅王、大

滿迦樓羅王、如意迦樓羅王，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。」

「迦樓羅」也沒有意譯，如果意譯，譯作金翅鳥，即是大鵬金翅鳥，他們的翼是金色。講大鵬者，即是鵬鳥極大。這既然是鳥，又何以稱之為什麼王？又為何來到佛前？其實，他們是神，即是金翅鳥神。既然是金翅鳥神，他們來到佛前，他們的身量那麼大，怎能容納他們？他們可以變化，變為小身，又可以變為人身，也可以變為其他的身，好比龍一樣，都是起了變化來參加法會。

這裡有四個名字，其中三個有安立「大」字。「大威德」，不知如何大威德；「大身」，實在每個都是大身；「大滿」，又不知什麼滿；「如意」，又不知他如何如意。

他們有他們的境界，連同上面所講的，包括天在內，就有六個部分的靈

物，這些都是靈物。本來平常所講，就講八部，天、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緊那羅、摩睺羅伽、迦樓羅，合共八部，這裡的經文省略了兩種，省略了夜叉一部分，也省略了摩睺羅伽一部分。所以，八部只講了六部，實際是具有八部。敘述有時會多些，有時會少些，不一定全部講出。

按照現在這樣講起來，天至鬼神、畜生，這個數目，其王及眷屬就有不少，經文未曾講得很清楚，有多少眷屬，都不少，算起來就比人多，上面講的阿羅漢有一萬二千，講菩薩也是人，就有八萬。按照這樣來計算，天與鬼神、畜生某某等等，合起來講，我相信多於菩薩及聲聞。